

2019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负责洪山区行政区域内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包括交通秩序、交通组织、交通设施、交通安全宣传、交通事故处理、车辆驾驶员基础管理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本单位无二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在职实有人数 171 人，其中：行政 171 人，事业 0 人。

离退休人员 2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5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96.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1,620.25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94.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30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80.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096.39	本年支出合计	51	13,096.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13,096.39	总计	54	13,096.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 (1+2+3+4+5+6+7) 行； 27行 = (24+25+26) 行；

51行 = (28+29+...+49) 行； 54行 = (51+52+53) 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项 目			单 位：万 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3,096.39	13,09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20.25	11,620.25						
20402	公安	11,620.25	11,620.25						
2040201	行政运行	5,742.15	5,742.1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26.52	5,1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04.54	104.54						
2040220	执法办案	647.04	64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33	394.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4.33	394.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0	2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43	37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12	30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12	30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12	30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69	78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69	78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3.69	603.69						
2210202	提租补贴	98.24	98.24						
2210203	购房补贴	78.76	7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96.39	7,218.29	5,878.1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20.25	5,742.15	5,878.10			
20402			公安	11,620.25	5,742.15	5,878.10			
2040201			行政运行	5,742.15	5,742.1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26.52	0.00	5,126.52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04.54		104.54			
2040220			执法办案	647.04		64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33	394.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4.33	394.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0	2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43	37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12	30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12	30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12	30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69	78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69	78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3.69	603.69				
2210202			提租补贴	98.24	98.24				
2210203			购房补贴	78.76	7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96.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1,620.25	11,620.25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94.33	394.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01.12	30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80.69	780.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096.39	本年支出合计	53	13,096.39	13,096.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3,096.39	总计	58	13,096.39	13,096.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3,096.39	7,218.29	5,878.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20.25	5,742.15	5,878.10
20402	公安	11,620.25	5,742.15	5,878.10
2040201	行政运行	5,742.15	5,742.1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26.52	0.00	5,126.5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04.54		104.54
2040220	执法办案	647.04		64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33	394.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4.33	394.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0	2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43	37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12	30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12	30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12	30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69	78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69	78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3.69	603.69	
2210202	提租补贴	98.24	98.24	
2210203	购房补贴	78.76	7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0.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8.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5.73	30201	办公费	3.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51.12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04
30103	奖金	2,119.48	30203	咨询费	2.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8.8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0.43	30206	电费	84.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20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0.6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9	30211	差旅费	7.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3.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16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10	30214	租赁费	213.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49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3.8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8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6.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3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3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2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5.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3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02			
	人员经费合计	6,037.53		公用经费合计				1,18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3.03		293.03	90.00	203.03		200.96		200.96	84.12	11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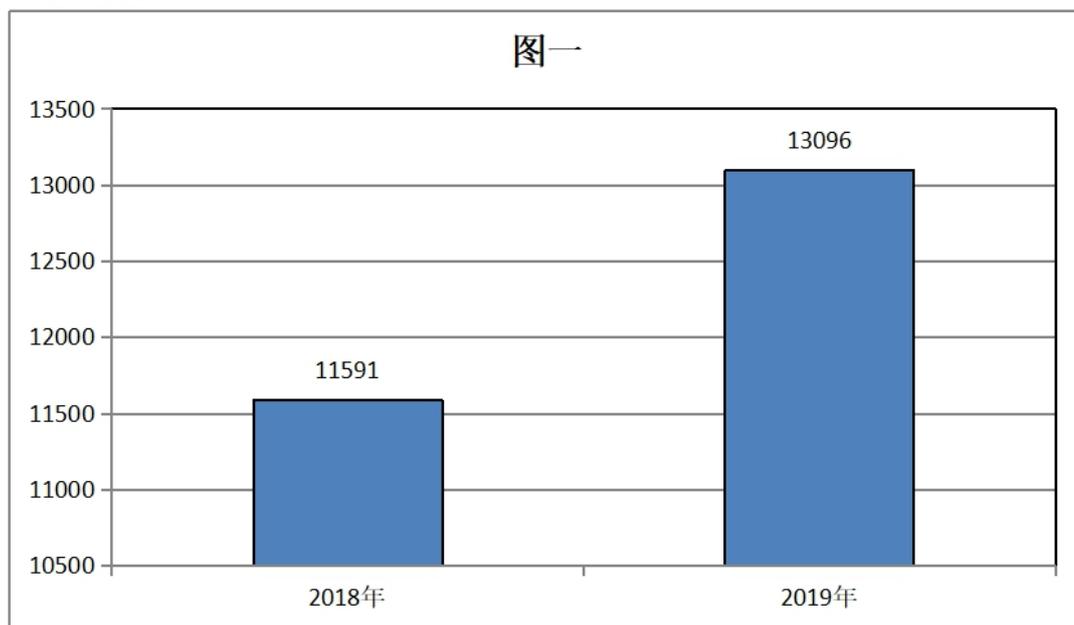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3096.3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05.74 万元，增长 12.9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调整、日常办公相关费用上涨，及相关项目调整。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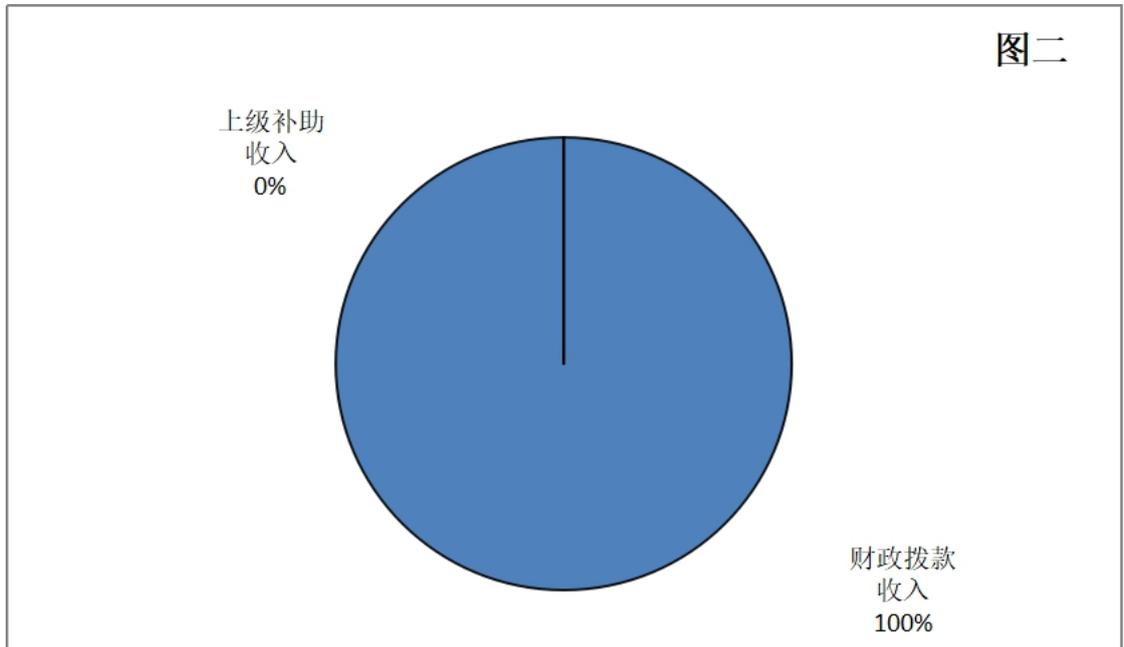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096.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96.3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单位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无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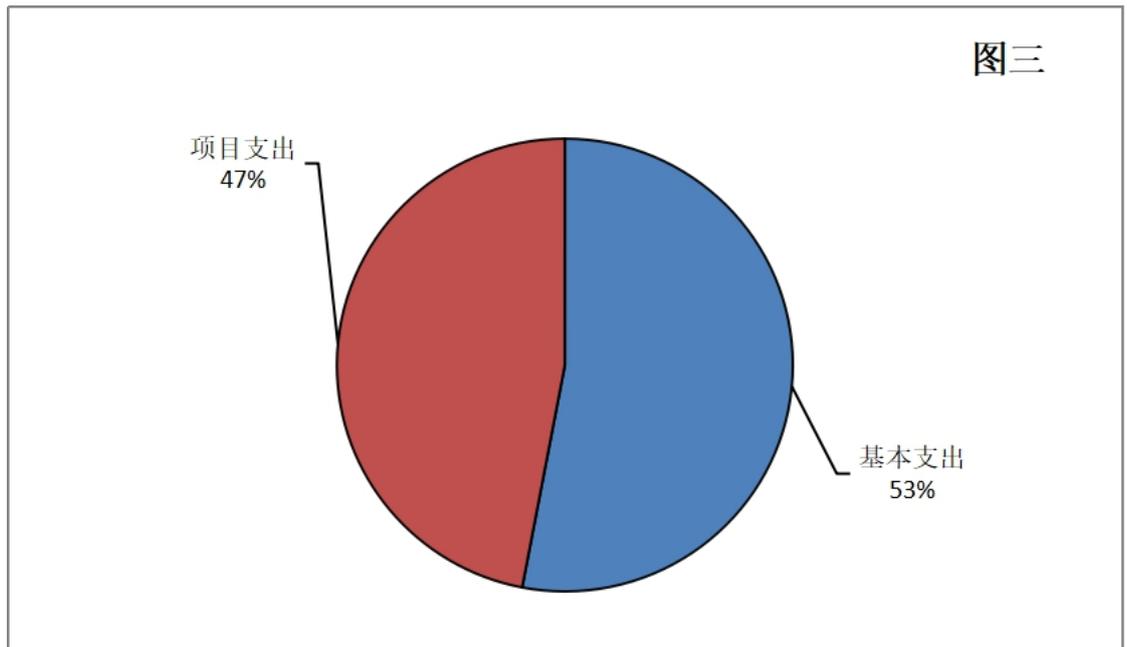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096.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18.29 万元，占本年支出 55.12%；项目支出 5878.1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88 %；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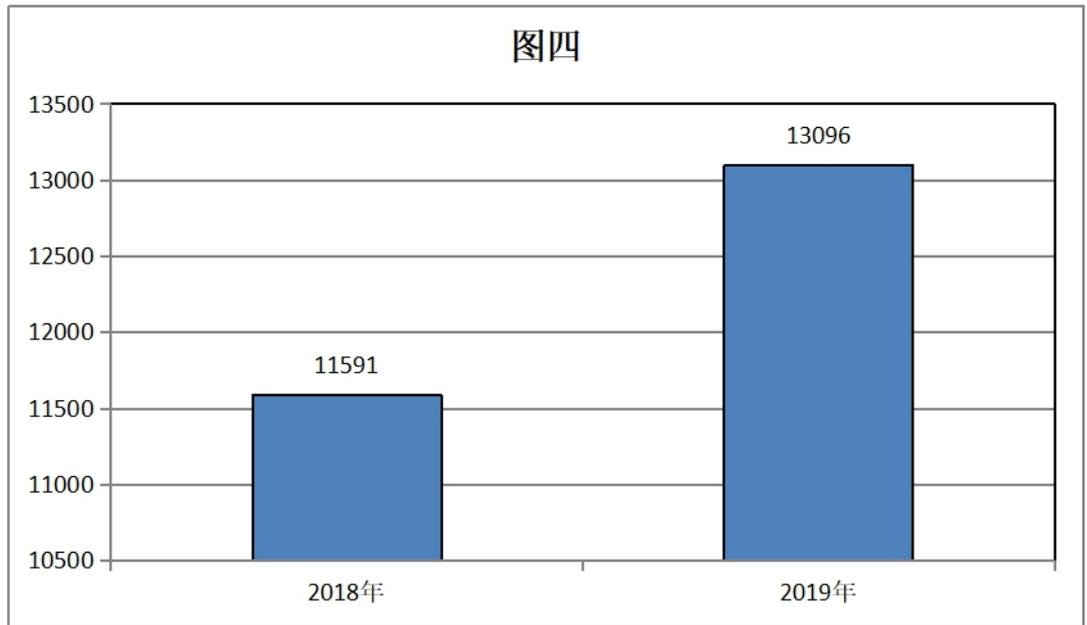


四、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096.39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05.74万元，增长12.9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调整、日常办公相关费用上涨，及相关项目调整。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096.3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05.74万元，增长12.9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调整、日常办公相关费用上涨，及相关项目调整。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096.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11620.25万元，占88.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4.33万元，占3.01%；卫生健康支出301.12万

元，占 2.3%；住房保障支出 780.69 万元，占 5.9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49.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9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9 %。其中：基本支出 7218.29 万元，项目支出 5878.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设备购置及更新 46.35 万元，主要成效为购置及更新办公设备及专用专业设备保障日常办公及相关业务工作顺利高效开展；2、交通安全隐患整改 400 万元，主要成效排查辖区内相关道路安全隐患并进行整改，打造更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3、车辆运行维护经费 134.3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执勤执法车辆的正常使用，服务于各类工作的顺利开展；4、交通管理业务经费 703.3 万元，主要成效为各类道路交通安全及法规、秩序宣传，相关网络维护，保障各类工作顺利进行，组织交通志愿者维护部分路口行人非机动车秩序，交通设施的日常维护，智能信号灯电源改造；5、快骑新增摩托车及装备经费 299.87 万元，主要成效为新增快骑摩托车、骑行装备，保障交通事故及道路拥堵的快勘快处；6、民警、辅警工伤救助 1.11 万元，主要成效为民警、辅警因公负伤产生的相关事宜进行保障；7、警用装备购置 231.5 万元，主要成效为执勤、执法设备及装备的报废及更新；8、党建、精神文明 15 万元；9、购买劳务支出 2695.22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辅警的劳务报酬、食堂后勤保障、服装费、高温补贴经费，辅警有效弥补辖区警力的不足，对辖区各类交通工作进行有力补充，打造更和谐更安全的道路交通环境；10、洪山车管分所服务大厅新增设备

169.27万元，主要成效为进一步增加便民措施，增加业务范围，打造更优质的车驾管相关管理及服务；11、营房维修108.17万元，主要成效为维护各营区办公生活环境，电梯及消防设施维修维护；12、区长预备费202.37万元，主要用于维稳及辖区道路交通指示信息牌优化及更换；13、调整预算（购买劳务支出-交通大队）120万元，主要成效增加交通辅警，对各类交通管理工作进行有力辅助与补充；14、交通管理科技经费64.54万元，主要成效为新增车载违停抓拍设备，建立中队指挥研判室，服务于打造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15、交通管理办案经费667.43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违法处理窗口及车管窗口耗材，涉案车辆停车保管拖运及评估费，122处警经费，司法鉴定费保障各类交通事故及伤情检验鉴定，相关法律服务保障；16、司法救助19.6万元，主要成效为对辖区内发生的交通事故生活困难的当事人进行救助，维护社会稳定安定团结关爱。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为11514.78万元，支出决算为1162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军运会相关工作增加而增加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542.69万元，支出决算为39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6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缴付养老保险低于预算系统自动生成数。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309.09万元，支出决算为30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2%。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783.31万元，支出决算为780.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7%。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096.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37.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1180.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级及下属 0 个行政单位、 0 个参公事业单位、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93.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58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与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00.9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68.58%;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84.1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7%, 比年初预算减少 5.88 万元, 主要原因是价格优惠。本年度更新公务用车 3 辆, 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23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6.8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57.55%, 比年初预算减少 86.19 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工作需要, 预算时包含警用摩托车及两轮和四轮电动车维修维护费用, 但这几类交通工具不属于公务车, 故支出未归纳到公务车运行维护经费内。主要用于公务车的购置和运行维护, 其中: 燃料费 81.13 万元; 维修费 20.2 万元; 保险费 15.05 万元; 年审费 0.46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与支出。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99.27 万元, 增长 97.62%, 其中: 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 与 2018 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99.27 万元, 增长 97.62%, 无公务接待支出决算, 与 2018 年持平。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更新公务车及配合军运会相关工作车辆使用率增加, 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5878.1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878.1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党建、文明、机构运行经费，办案执法保障经费，设施建设维护经费，信息化类经费，绩效完成情况均良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党建、文明、机构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0.18 万元，执行数为 47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8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维护各类执勤执法车辆的日常使用，保障各类交通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二是对办公场所的维修维护，保障日常办公环境；三是洪山车管分所大厅新增设备，进一步完善各类便民措施，让群众可以快速高效的办理相关车驾管业务；四是党建及精神文明，加强民辅警的思想及政治觉悟，加强各类业务知识学习，更好的服务于民。

2. 办案执法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584.08 万元，执行数为 42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快骑新增摩托车及装备，为快骑快勘

快处工作提供有力保障；二是司法救助，对辖区内贫困的交通事故当事人或家属提供一定补助，展现社会主义优越性，维护和谐社会环境；三是警用装备购置及购买劳务支出，为民辅警执勤执法提供有力保障，为辅警提供工资及后勤保障，更好的投入到交通管理工作中；四是交通管理办案经费，对各类交通车损事故及人身伤害进行专业的检验及鉴定，对各类涉案车辆停车保管及拖运等，违法处理的耗材保障等。

3. 设施建设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0 万元，执行数为 11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1%。主要产出和效果：对辖区交通安全隐患进行整改，交通设施日常维护，智能信号灯电源改造，交通志愿者维护部分路口非机动车行人秩序，营造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4. 信息化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6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67%。产出和效果：增加道路监控设备，建设中队指挥研判室，加强辖区事故及拥堵快速处理，增加车载违停抓拍设备，加强路面秩序的管理，营造人民满意的交通秩序及环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8.72 万元，比2018年增加 537.69 万元，增长 83.88 %。主要原因是因预算口径调整，物业管理费及驻外中队房屋租赁费由基本支出列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86.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3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0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6.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59.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76.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57%。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交通大队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狠抓交通事故压降，查隐患、破要案、建联盟，交通态势平稳有序。

一是隐患排查，隐患点位有效整改。对辖区 40 余处隐患点位实施责任制，挂牌督办、逐步推进、保质保量限期整改到位，稳步推进 7 条市级危险路段隐患整改；二是命案全破，强化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积极调解、化解当事人矛盾，继续开展深度追责，严惩恶意肇事驾驶员，在破案打击、维护稳定上持续发力；三是建立联盟，协同推动平安建设。积极协调推动辖区内 150 余家单位开展“迎军运”道路交通安全主题系列活动，推动各单位、各部门加强车辆驾驶员教育管理，洪山道路交通安全阵线同盟应“运”而生。

二、狠抓军运安保维稳，优方案、增设施、快处突，服务军运安保决战决胜。

一是优化方案促畅通，以“绝对安全、形式完美、万无一失”为目标，不断细化军运安保演练，全面细化方案、优化勤务、落实管控；二是增加设施促升级。全力推进信号灯优化升级工作，提高智能信号灯安装率，新增中心护栏 1800 余米，更换卓刀泉南路、南湖大道、野芷湖西路、丁字桥南路、文馨街等部分路段中心护栏 11000 余米，增设各类标志、标牌 50 余块，完成 20 余个重要路口的交通组织优化工作。三是快速处突促满意。做实应急处突，对重大活动、恶劣天气等提前研判、细化部署，做到早知道、早掌握、早安排，全年快速处置各类突发警情、堵情 4.2 万余起，辖区道路交通拥堵延时指数为 1.25，同比下降 7.4%。

三、狠抓各类违法治理，强打击、管源头、细研判，做到严管重处精准打击。

一是强化违法打击、严管秩序乱点。坚持每日错时段、错路段整治交通乱象，重点查处酒驾醉驾、渣土车、货车、水泥罐车、电动车、面包车违法行为。二是强化源头治理、严排隐患车辆。深入辖区 108 家大型有车企业，通过检查企业安全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台账、驾驶人教育学习记录以及车辆安全技术状况，对发现的问题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持续加强面包车、货车等重点车辆源头基础管理工作，建立健全重点车辆台账，逐车进行违法清零。定期深入校园加强校车监管，针对辖区 83 台校车逐车安装 GPS，实行动态监管和路途拦查，确保学生出行安全。依法对亡人事故有责方的企业及法人未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的进行处罚，推动辖区有车企业落实道路交通安全责任制。三是强化风险研判、推进整改落实。充分发挥风控室研判分析功能，立足事故特点，结合执法数据，针对性提出执法意见和隐患整改措施 210 余条。强化事故多发路段和施工路段的现场调研工作，积极协调相关政府部门优化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强化道路安全管理。

四、狠抓队伍规范管理，强党建、树典型、优保障，洪山交警形象焕然一新。

一是坚持党建引领，以党建促进队建。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从要求，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细化党员发

展工作，加强党建引领促进队伍建设。坚持正风肃纪，严格落实警示教育、廉政谈话、诫勉谈话、专题培训等制度要求，开展“纪律作风月”活动，增强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二是坚持教育管理，提升民警素质能力。狠抓警容风纪督导养成，狠抓业务能力教育培训，强化警务实战训练，狠抓从优待警人文关怀。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交通事故压降	查隐患、破要案、建联盟、压降事故	完成
2	军运安保	保畅通、设施优化升级	完成
3	狠抓各类违法	强打击、管源头、细研判	完成
4	队伍规范管理	坚持党建管理、教育管理、提升民警职业素养，加强内外宣传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信息化建设、执法办案(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项）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联系电话：027-85394225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单位名称)	自评时间: 2020年5月		自评等次:	优	自评得分:	92.00	
项目名称	党建、文明、机构运行经费						
合并明细项目	设备购置及更新, 车辆运行维护经费, 民警、辅警工伤救助, 党建、精神文明, 洪山车管分所服务大厅新增设备, 营房维修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交警大队		实施单位	洪山区交警大队			
项目资金 (20分)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自评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1,800.00	4,742,646.97	100.87%	17.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补助						
	市补助						
	国债资金						
区级预算资金	4,701,800.00	4,742,646.97	100.87%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分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加强民辅警执勤防护装备, 加强政治学习, 营造为人民服务, 让人民群众满意的办公环境。		按照年初计划已实施			17.00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分
	质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无	8.00
			工伤人员救助覆盖率	100%	100%	无	8.00
			党建、精神文明建设及共青团活动覆盖率	100%	100%	无	8.00
			项目验收优质量	≥80%	≥80%	无	8.00
	产出指标 (40分)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及时性	及时	较及时	原因: 2019年因军运会的开展以及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繁忙, 部分采购设备未按时到位, 但未影响交警出警的及时性。 措施: 合理规划设备采购时间点, 为及时出警提供保障。	6.0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出警速度提升	提升	提升	无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90%	无	10.00	
说明	无						

第 1 页

附件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单位盖章)	自评时间: 2020年5月		自评等次:	优	自评得分:	93.48	
项目名称	办案执法保障经费						
合并明细项目	交通管理办案经费, 快骑新增摩托车及装备经费, 司法救助经费, 警用装备购置, 购买劳务支出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交通大队		实施单位	洪山区交通大队			
项目资金 (20分)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自评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840,750.46	42,359,961.70	92.41%	18.48		
	其中: 中央补助						
	省补助						
	市补助						
	国债资金						
区级预算资金	45,840,750.46	42,359,961.70	92.41%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总目 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分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加强民辅警执勤防护装备, 加强 办案程序、证据收集。			按照年初计划已实施			17.00
绩效 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分
		数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发生次数	0	0	无	58.00
		质量 指标 (42 分)	考核达标率	≥90%	85%	原因: 部分辅警工作能力有待提升 措施: 加大对辅警的培训 力度, 提升辅警工作能力	4.00
			辅警出勤率	≥95%	95%	无	6.00
			交通事故中拖运及施救率	100%	100%	无	6.00
			执法差错率	0%	0%	无	6.00
			单警装备达标率	100%	100%	无	6.00
		时效指标	122接警响应时间达标率	100%	100%	无	6.00
	效益 指标 (18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死亡交通事故逃逸侦破率	100%	100%	无	18.00
说明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单位名称)	自评时间: 2020年5月		自评等次:	优	自评得分:	92.02	
项目名称	设施建设维护经费						
合并明细项目	交通安全隐患整改、交通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交警大队		实施单位	洪山区交警大队			
项目资金 (20分)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自评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00,000.00	11,033,013.89	95.11%	19.02		
	其中:中央补助						
	省补助						
	市补助						
	国债资金						
	区级预算资金	11,600,000.00	11,033,013.89	95.11%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分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自身职能建设,整改交通安全隐患,营造人民满意的交通安全秩序。		按照年初计划已实施			17.00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分
	产出指标 (42分)	数量指标	整改路段特大交通事故次数	0次	0次	无	6.00
			交通事故多发点和路段整治率	≥90%	100%	无	6.00
			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改完成率	100%	100%	无	6.00
			交通信号灯的规范设置率	≥90%	90%	无	6.00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95%	原因:由于施工单位实际工作情况,部分项目验收不合格。 改进措施:严格把控质量,全程监督。	4.00	
		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覆盖区域	所管辖区域全覆盖	辖区全覆盖	无	6.00	
	时效指标	路段整改完成时间	3个月	3个月	无	6.00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事件曝光比率	≤3	3	无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投诉率	下降	与上年持平	原因:由于路段整改过程中交通不便等原因,居民投诉率未下降。 改进措施:做好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提升居民满意度。	7.00
说明	无						

第1页

附件1.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单位盖章)	自评时间: 2020年5月	自评等次: 良	自评得分: 88.74					
项目名称	信息化类经费							
合并明细项目	执法配套设备(道路监控), 三中队指挥研判室, 车载违停抓拍设备							
主管部门	洪山区交通大队	实施单位	洪山区交通大队					
项目资金 (20分)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00	645,435.00	58.68%				
	其中: 中央补助							
	省补助							
	市补助							
	国债资金							
区级预算资金	1,100,000.00	645,435.00	58.68%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分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加强自身职能建设, 打造为民营企业人民满意的交通秩序及环境		按照年初计划已实施		18.00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分	
	产出指标 (48分)	质量指标	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导致事故比例	≤6%	5%	无		6.00
			路口监控设备设置率	≥90%	93%	无		6.00
			交通技术监控设施利用率	≥80%	90%	无		6.00
			信号灯路口机动车守法率	≥98%	100%	无		6.00
			信号灯路口非机动车守法率	≥90%	95%	无		6.00
			信号灯路口行人守法率	≥85%	90%	无		6.00
	时效指标	研判室建设进度	设备监控时段	实时监控	实时监控	无		6.00
			研判室建设进度	完成年度建设计划	90%按照计划完成	原因: 2019年由于施工单位实际工作情况, 研判室收尾工作未在年度计划内完成。 措施: 合理规划时间, 督促施工单位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满足实际工作要求。	5.00	
	效益指标 (12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交通拥堵情况投诉率	下降	下降	无		12.00
说明 无								

2019年度(洪山区交通大队)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盖章):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得分	自评等次
1	党建、文明、机构运行经费	470.18	474.26	92.00	优
2	办案执法保障经费	4584.08	4236.00	93.48	优
3	设施建设维护经费	1160.00	1103.30	92.02	优
4	信息化类经费	110.00	64.54	88.74	良
合计		6324.26	5878.10	--	--
备注: 绩效自评覆盖率=自评项目个数/项目总数。					

